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22-011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预计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与关联方山东电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工智能”）发生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22 年年初至披露日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21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电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	符合市场经济原则	3,000	7.78	12,131.8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销售产 品、商品	山 东 电 工 智 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销售电力线 载波通信产 品	12,131.82	15,000	19.85	-19.12	2021 年 2 月 9 日 披 露 的 2021-010 号公 告
---------------------	----------------------------------	---------------------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电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1 号创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许涛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09 月 22 日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采集终端、低压电器产品、电力线载波通信芯片、无线通信芯片及通信模组、节能产品、智能化产品、配网自动化终端、集成配电装置、故障指示器、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销售：配电网产品；电力新能源、节能相关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综合能源服务的工程咨询、系统集成、工程承包及相关技术服务；电力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软件开发及配套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电工智能总资产 8,288.08 万元、净资产 3,476.21 万元，2021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702.23 万元、净利润 677.65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7 年 9 月，公司以现金 420 万元出资成为电工智能股东，持有电工智能 35%的股权；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15 日起担任电工智能董事职务。因此，公司与电工智能构成关联方，公司向电工智能销售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构成日常性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电工智能为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且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主要向电工智能销售电力线载波通信和智能化产品。公司对电工智能的销售主要采用订单模式，公司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就每笔订单签订购销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规范。在购销合同中，双方约定产品名称、型号、数量、交易价格、交货时间、付款方式等。公司预计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与关联方电工智能发生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电工智能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公司向电工智能的关联销售价格参照公司向国内第三方的销售价格确定，不存在明显差异，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遵循公平、有偿、自愿的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就此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按照“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的，有关交易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